

2021-08-10

今(10)日起至 8 月 23 日維持疫情警戒標準第二級，籲請民眾持續落實防疫措施

公告單位：工安科

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昨(9)日表示，考量國內疫情趨於穩定及參酌其他國家之防疫措施調整經驗，宣布自 8 月 10 日至 8 月 23 日維持疫情警戒標準為第二級；黃偉哲市長提醒市民，務必落實防疫措施。

黃市長呼籲，除飲食外，外出全程佩戴口罩；確實執行實聯制登記措施；保持社交安全距離；營業場所及公共場域人流控管或總量管制：室內空間至少 1.5 米/人(2.25 平方米/人)，室外空間至少 1 米/人(1 平方米/人)；集會活動人數上限：室內 50 人，室外 100 人，若超額則提防疫計畫；餐飲內用原則依照衛福部規定處理。

另外，婚宴可在遵守每一隔間室內 50 人、室外 100 人上限，並在遵守餐飲指引、不得逐桌敬酒之條件下開放；公祭可在遵守內政部相關防疫規定下開放；超商由工作人員服務可販售茶葉蛋、關東煮等熱食；社區大學、樂齡學習中心、社區照顧關懷據點、親子館、桌遊場所(限一般零售交易)、游泳池、職業訓練等可在符合主管機關防疫管理時開放。

COVID-19 公費疫苗預約平台第 05 期預約接種於昨(9)日中午 12 時截止，接種期程自 8 月 11 日至 8 月 17 日，並視疫苗供應情形調整接種場次；本市自展開 COVID-19 疫苗接種作業至昨(9)日，台南市共接種 644,098 劑次，疫苗劑次涵蓋率 34.5%。

聯絡人：疾病管制科 蔡玲珊科長

聯絡電話：06-6357716 (東興辦公室) 轉 350

資料來源：

https://www.tainan.gov.tw/News_Content.aspx?n=22873&s=7792202